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2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模塑科技”）于2021年1月8日披露了《模塑科技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21-004】，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0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3%。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目前，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模塑集团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模塑集团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模塑集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模塑集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模塑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安排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数量、方式、

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减持计划是否按期全部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模塑集团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6日